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南區

承辦人：蔡淑雯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16

電子信箱：edu_se.3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終字第113310532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培訓實施計畫1份 (34244058_11331053222_1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113年度第2梯次樂齡學習專業人員（一般講師）培訓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公告周知並鼓勵相關人員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13年10月22日臺教社（二）字第113010519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內容重點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培訓時間：113年12月23日（星期一）至12月27日（星期五），共計5日。

（二）培訓地點：本市老松國小北棟1樓大辦公室（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）。

（三）培訓對象：本培訓計畫預計錄取60名，採甄選方式辦理，錄取優先順序如下：

- 1、現任本市各樂齡學習中心或樂齡學堂課程講師，具有樂齡學習中心或樂齡學堂1年以上之教學經驗，且未取得教育部或各區樂齡學習輔導團之樂齡教育專業人員

電子
文
騎

4

和平高中 1131029



NBAA1136012041

訓練者，並經本市樂齡學習中心或樂齡學堂主任推薦。

2、其他終身學習或老人相關機構教學之講師、各級學校現職教職員、已（屆）退休之公教人員等，並具有樂齡學習核心課程之領域專業者或專業證照者。

3、有意從事樂齡學習專業人員者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3年11月29日（星期五）中午12時止，採線上報名（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jPHfaKgEcEefchjJA>）。

(五)錄取公告：113年12月6日（星期五）中午12時前公告於「教育部樂齡學習網」（<https://moe.senioredu.moe.gov.tw/>）及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網站」（<https://www.doe.gov.taipei/>）最新消息。

正本：臺北市立圖書館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立大學、社團法人臺北市歐伊寇斯OIKOS社區關懷協會

副本：

